



云 鋒 金 融

Yunfeng Financial Group Limited
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Stock Code: 376)

股東通訊政策
(“本政策”)

1. 目的

- 1.1 本政策旨在確保雲鋒金融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股東（「股東」），及在適當情況下包括准投資者或分析員（「投資人士」），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之本公司資料，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也讓股東及投資人士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2. 總體政策

- 2.1 董事會將持續與股東及投資人士保持對話，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成效。
- 2.2 本公司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之主要渠道為：本公司之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之股東大會；並將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之披露資料，以及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登載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
- 2.3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及投資人士傳達資訊。如對本政策有任何疑問，應向公司秘書提出。

3. 通訊策略

股東查詢

- 3.1 股東如對其名下持股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之股份過戶登記處提出，其詳細資料載於本公司年報。

股東權利

- 3.2 本公司須在其年報所載之企業管治報告中，提供有關股東權利之資訊，包括(i)股東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之方式；(ii)股東可向董事會提出查詢之程序，並提供充足之聯絡資料讓股東之查詢可獲恰當處理；及(iii)在股東大會提出建議之程序以及充足之聯絡資料。

公司通訊*

- 3.3 向股東發放之公司通訊*以淺白語言編寫，備有中英文本，以便股東了解通訊內容。
- 3.4 為促進適時及有效的資訊傳達以及支持環保，本公司已提供股東選擇以電子形式接收公司通訊，代替收取印刷本。股東宜選擇以電子形式收取本公司於網站上登載的公司通訊，並向本公司提供電郵地址，以便收取有關刊發公司通訊的電子郵件通知。

公司網站

- 3.5 本公司網站(www.yff.com)載有本公司之資料。
- 3.6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之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有關資料包括財務報表、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說明文件等。

股東會議

- 3.7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股東大會舉行期間，股東可與本公司作出良好溝通。
- 3.8 董事會將密切監察及檢討本公司之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確保切合股東需要。

3.9 董事會成員（包括主席及董事會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適當之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應出席股東週年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4. 股東私隱

4.1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之重要性，除法例規定者外，不會在獲得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5. 檢討本政策

5.1 董事會將至少每年一次檢討本政策，以確保其持續有效。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經或將向任何持有其證券之人士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之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

二零二二年五月

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